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工作安全許可申請單

填單日期： 年 月 日

許可申請	申請（權責）單位			申請人	
	承攬公司			負責人/電話	
	作業名稱			作業地點	
	預定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			
	作業項目	☐ 一般作業 ☐ 高處（架）作業（屋頂、太陽能板） ☐ 吊掛作業 ☐ 化學品作業（有機溶劑作業、特定化學物質、高壓氣體等） ☐ 電氣作業 ☐ 合梯作業 ☐ 缺氧及局限空間（水塔、蓄水池） ☐ 裝修作業 ☐ 動火作業（電焊、噴燈、氧乙炔） ☐ 施工架組配及拆除作業 ☐ 其他_____			
	使用機械及設備	☐ 起重機（起重機檢查合格證、操作人員證及吊掛人員證） ☐ 動力堆高機：（1噸（含）以上，人員應完成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） ☐ 高空工作車：（人員應完成特殊作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） ☐ 施工架：（施工架搭設組配強度計算書、施工架搭設組配施工圖說、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結訓證書） 註：所有人員類資格文件須回訓證明。 ☐ 其他：_____			
防護用具	☐ 安全帽（鞋） ☐ 安全手套 ☐ 背負式安全帶 ☐ 防護衣 ☐ 氣體偵測器 ☐ 呼吸防護具 ☐ 防護眼鏡 ☐ 耳塞、耳罩 ☐ 其他：_____				
申請流程	權責單位		環安中心		
	承辦人（檢核打勾）	單位主管	承辦人	單位主管	
	☐ 完成危害告知 ☐ 完成機械入校申請 ☐ 人員教育訓練證明				
承攬廠商	作業前	作業中		作業後	
	現場環境安全檢點事項於作業前已確認完備。 完成作業人員危害告知。 現場負責人：_____	作業中確認結果： 現場負責人：_____		☐ 工作環境已清理完成 ☐ 事業廢棄物已清理完成 現場負責人：_____： 場地管理人：_____	
權責單位巡視紀錄	巡視人員簽名：				
說明	1. 申請單應於作業開始前3天提出，作業前會辦環安中心，結案後請存查3年。 2. 原核准之作業時間、地點及名稱（內容）若有更動，須重新提出申請。 3. 作業中，工作安全許可申請單影本及相關證明文件應置於現場，以利巡檢。 4. 巡檢時，未備妥申請單及相關證明文件，應待程序完備後方得繼續作業。				

權責單位巡視紀錄表

巡視日期	巡視狀況紀錄	巡檢人員	廠商代表

欄位不足請自行列印使用